

明志科技大學 視覺傳達設計 系課程綱要表

課程名稱：（中文）廣告企劃與行銷 （英文）Marketing and advertising	開課單位	視覺傳達設計	
	課程代碼	337301	
授課教師：			
學分數	3 學分／3 小時	必/選修	
必修			
開課年級			
三年級上學期			
先修科目或先備能力：none			
<p>課程概述與目標：「行銷與廣告企畫」是將設計成果有效呈現給觀眾所必備的能力。設計的目的之一是在於促進商業活動，因此學生在進入職場前需瞭解單純的藝術創作，與有目的的設計行為間之差異。本科目將介紹學生行銷的基本知識、術語，以及設計師要如何與行銷人員溝通。廣告企畫的撰寫亦將設計的概念更具體的以文字、圖片方式表達出來，讓設計師的想法能夠讓客戶，或是一般大眾瞭解。</p>			
教科書 ¹	(1) 行銷與傳播概論 (2) 如何撰寫廣告企畫 (3) 成功的行銷與廣告策略		
課程綱要		對應之學生核心能力	備註
單元主題	內容綱要		
1. 行銷的意義與模式	行銷的意義與模式	1、2	
2. 消費者心理與消費者行為	消費者心理與消費者行為	1、2、6	
3. SWOT 分析與競爭策略	SWOT 分析與競爭策略	1、2	
4. 市場定位與策略	市場定位與策略	1、2、6、7	
5. 促銷策略	促銷策略	1、2、3、6	
6. 廣告與行銷活動	廣告與行銷活動	1、2、3、6	

7. 設計人員的社會責任	設計人員的社會責任	1、2	
教學要點概述：			
1. 教學方法：(1) 行銷與廣告理論介紹(2) 個案深度探討(3) 廣告企畫與行銷策略研擬			
2. 評量方法：(1) 隨堂表現 (20%)			
(2) 行銷策略的研擬 (40%)			
(3) 設計企畫案撰寫 (40%)			

註：1. 「視覺傳達設計系學生核心能力說明」

- (1)問題解決
- (2)態度養成
- (3)語文溝通
- (4)團隊合作
- (5)創意開發
- (6)人文關懷
- (7)國際觀
- (8)平面廣告設計
- (9)多媒體設計